

# 项目支出绩效再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支出绩效再评价

项目单位：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本部）

主管部门：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委托部门：上海市普陀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月



- 评价主评人：莫焱坤

联系方式：15021181250

- 评价组成员：赵平雄、莫焱坤、范小明、沈逸轩

- 初审人：金彦

- 复审人：赵平雄

- 终审人：郑若男



## 目 录

摘 要 .....	1
一、基本情况 .....	8
(一) 项目概况 .....	8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31
二、初评价工作情况 .....	32
(一) 初评价背景及要求 .....	32
(二) 初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33
(三) 初评价结论 .....	33
(四) 初评结论的结果应用情况 .....	34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34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34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35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38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40
(一) 综合评价情况 .....	40
(二) 评价结论 .....	41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43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44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46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50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53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56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	56
(二)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56



七、有关建议 .....	57
八、成本分析内容 .....	58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60



## 摘要

### 一、项目概况

城市园林绿化对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市民生活质量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它还直接或间接影响着一个城市一个地区的经济发展。普陀区重点发展“一河五区”：“一河”，即苏州河；“五区”，即长风生态商务区、真如城市副中心、中环商贸区、长寿商业商务区、桃浦生产性服务业功能区。金昌绿地位于普陀区桃浦镇地区，地处外环线外，紧靠沪宁铁路，与嘉定区接壤，属于桃浦生产性服务业功能区范围。基地原为仓储物流的聚集地，各种违法搭建，违章停车的情况屡见不鲜。关于《普陀区桃浦物流基地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沪规划〔2003〕770号），此块区域为规划河道与规划公共绿地，启动规划公共绿地的建设将改变金昌路沿线违章仓储乱搭建的旧貌，大大改善该区域的生态环境，同时扫除普陀区公共绿地的一个服务盲区，并结合15分钟生活圈的要求，可以为周边市民提供良好的工作生活、休憩娱乐服务。

桃浦镇产业调整为景观预留出设计空间，随着该区域“五违四必”整治行动的开展，金昌路南侧与沪宁铁路之间的违建将全部拆除。为改善桃浦地区金昌路沿线的城市生态环境，创造良好的市容环境，根据规划，普陀绿容局于2017年申请设立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于2017年11月10日获得关于《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普发改〔2017〕85号），2018年开始启动项目建设工作。

金昌绿地新建工程占地面积约48770平方米，工程内容包括景观部分和桥梁部分，景观部分主要为土方工程、绿化种植、景观小品、道路地坪、景观水体、给排水工程等；桥梁部分主要在金昌绿地内新增设一座景观人

行桥。普陀绿容局分别通过公开招标和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委托施工单位进行施工，景观部分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完成竣工验收，桥梁部分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完成竣工验收。2018 年—2022 年共计安排预算 3470 万元，应付款项约 3501.80 万元，已支付约 3413.98 万元，剩余约 87.83 万元未支付，总体预算执行率约 98.39%。

## 二、评价结论和主要绩效

根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 号)，评价组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和问卷访谈等方式，对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本项目总得分为 89.85 分，绩效评级属于“良”。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 15 分，得 14 分；过程类指标分值 27 分，得 21 分；产出类指标分值 28 分，得 27.1 分；效益类指标分值 30 分，得 27.75 分

本项目立项流程完整，资金使用合规，项目总体工作和建设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普陀绿容局完成了金昌绿地的建设工作，主要包括绿化种植、景观小品、景观水体、步道、景观人行桥及其他电气、排水附属设施等建设内容，包括栽植树木 2693 株，其他植物栽植 35338 m<sup>2</sup>、草坪 17146 m<sup>2</sup>；建设步道 1600 米、2 座景观亭、1 座公厕，配备坐凳 70 个庭院灯(太阳能) 127 套等，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工程成本有效控制在概算内。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地改善了该区域的市容环境，扫除绿地服务盲区，满足 15 分钟生活圈的要求，为周边市民提供良好的工作生活、休憩娱乐服务。绿化工程包括陆域植物区、挺水植物区和耐水湿生植物区，起到改善河道水质、减少产尘量、降低城市热岛效应等功能。

但是，本项目在管理实施过程中仍存在以下问题：部分年度预算执行率较低、未及时完成项目结算、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项目档案资料部分缺失、工程延期。

###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 （一）管理制度完善，过程监督到位，有效保障工程完成质量

在管理制度上，普陀绿容局建设有《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绿设项目管理制度》《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的实施办法》《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加强财政建设资金财务管理的规定》等制度，保障项目各实施环节有制度可依。

在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的管理上，项目建设方、工程施工方、项目监理通力合作，管理到位，定期或者根据实际情况不定期召开项目施工例会，及时沟通工作进度，协调解决相关事项，使得工程进度及施工质量得到有效保障。

### 四、主要问题

#### （一）部分年度预算执行率不高

本项目为跨年度项目，其中，2019年预算执行率48.46%，2020年预算执行率55.54%，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因为2019年景观工程前期报批手续涉及多部门，进度较慢，导致工程开工较晚，于2019年9月20日开工，实际工程进度比计划进度慢，因此工程款支付较少；2020年景观工程审价未完成，未能在当年完成剩余工程款支付。

#### （二）绩效指标设置有待完善，指标不够细化量化

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经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产出指标不够细化量化，与年度计划数相对应。如产出数量、

产出时效指标的指标目标值均设置为 100%，未与各年度的工程量和工程进度计划相对应，无法准确反映当年度的工程量和时效性，影响绩效目标考核的准确性。

### （三）项目款项未及时完成结算

目前项目仍有景观工程的工程质保金和桥梁工程的财务监理费未完成结算。①项目景观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工程质保金需审计后完成支付，普陀绿容局已向区审计局提交审计申请。《普陀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办法》中规定对总投资（不含土地费用）5000 万元以下的区政府投资项目，区审计局在每年项目计划中安排一定比例组织审计，目前，区审计局审计计划中暂未安排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审计，并且由于无明确依据支撑建设单位自行安排审计，普陀绿容局也暂未委托审计。因此，工程质保金暂未支付。②桥梁工程财务监理补充协议按照景观工程财务监理合同条款执行，原合同签订时间早于《上海市普陀区基本建设项目建设项目财务监督管理办法》发布时间，未约定财务监理考核要求。2019 年 11 月 28 日，《上海市普陀区基本建设项目建设项目财务监督管理办法》发布后，财务监理费用需结合合同约定、区财政局日常监管信息、考核结果等情况，采用财政直接支付方式进行支付。由于普陀绿容局未开展财务监理考核，不符合支付要求，区财政局未支付财务监理费。

### （四）项目档案资料缺失

评价组在资料收集过程中，项目前期立项、招投标、合同资料齐全，但项目资料未编制成册，进行统一管理，由于资料多次转手移交，部分工程资料缺失。

## 五、有关建议

### **(一) 加强项目前期报批管理，充分利用预算调整机制**

加强项目前期报批手续的管理，积极与各部门协调，加快前期报批手续的进度。充分利用预算调整机制，在年中时，对于当年度未能完成的预算，及时利用预算调整机制进行预算调整，减少财政资金的沉淀，实现财政资金的优化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二) 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落实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项目单位需树立全面预算绩效考核理念，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目标设置与管理，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及预期产生的效果设置可考核、可量化的绩效目标。跨年度项目的数量、质量、时效指标建议按照项目各年度实施内容设置指标，指标目标值应明确具体数量、标准、时间节点。

### **(三) 尽快开展项目审计和财务监理考核，完成项目款项支付**

项目单位需与审计局沟通，尽快安排本工程审计工作，并征求是否可自行委托审计。同时，向区财政局提出财务监理考核申请，进行财务监理考核。完成审计及财务监理考核后，尽快申请预算资金，完成款项支付。

### **(四) 开展工程档案编制，加强档案管理工作**

项目档案是项目建设活动的真实记录，是鉴定项目质量和今后项目运行、管理的重要依据，项目单位应将本项目缺失资料搜集补充完整。同时，单位今后的工作中需加强档案管理，在项目过程及结束后，及时进行项目归档工作，做好项目资料的编制，并统一归口管理，确保项目档案的完整、准确、系统和有效利用。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本项目工程延期，主要因为本项目与普陀市政水务管理中心的金昌河新建工程同步建设，因河道建设施工影响，河道周边工程需延后，并且施工期间受到疫情的影响，因此，工程超过合同约定工期。

(二) 通过问卷了解到,市民对安全设施、娱乐设施的需求比较高。金昌绿地主要是绿化为主,消除绿地盲区,改善区域环境,并且设计之初考虑本绿地位置比较偏僻,人流量不多,所以未设置相关娱乐设施,后续可考虑增设。但是,绿地内有河流,垂钓者较多,存在一定安全隐患,建议适当增加相关安全设施。

### (三) 成本效益分析结论

本次绩效再评价根据委托方的要求,针对项目建成后的养护管理,对金昌绿地的后续养护经费实施相关成本分析。由于中标单位对金昌绿地的养护投入未进行专账核算,绿地养护的人员不固定,因此,难以对中标单位的投入成本进行合理的分析。本次尝试依据《上海市绿地养护概算定额(2010)》计算金昌绿地养护成本,分析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养护经费的合理性。

金昌绿地定为三级绿地,按照单位制定的养护费单价标准,三级绿地养护费为16元/平方米,通过计算,金昌绿地的养护费用为96.1312万元。评价组根据从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获得《金昌绿地景观苗木表》等资料,计算出金昌绿地的养护费约为105.92万元,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的养护费比较合理。但在当前“降本增效”的形势下,为做好成本控制,同时不影响企业发展,需开展更准确的成本核算,掌握实际项目成本。因此,评价组提出以下建议:

1. 园林植物养护费用占比较大,需获取准确苗木数据,以便更好地计算出养护费用。

2.建议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在招标需求、服务合同中要求中标单位对其所承接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并于项目结束后提交，以便项目单位准确掌握项目实际所需成本，为今后项目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依据。

# 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绩效再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的管理工作，强化财政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上海市普陀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普委发〔2019〕8号）等文件规定，受上海市普陀区财政局的委托，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第三方评价机构身份，对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以下简称“普陀绿容局”）实施的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进行项目支出绩效再评价工作。评价组根据修改完善的工作方案，采用因素分析法、指标评价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开展本次评价，经过数据采集、资金核查、实地访谈、社会调查等必要评价程序，运用绩效原理进行分析汇总，形成本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立项背景及目的

##### （1）立项背景

普陀绿容局是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区公共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建设项目，落实本区建设项目建设中涉及绿化、市容环境卫生的设施配套建设等工作，始终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理念，把城市建设、绿化建设作为一项长期性、系统性的工作持续推进，

为广大市民谋福祉、添幸福。

城市园林绿化对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市民生活质量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它还直接或间接影响着一个城市一个地区的经济发展。普陀区重点发展“一河五区”：“一河”，即苏州河；“五区”，即长风生态商务区、真如城市副中心、中环商贸区、长寿商业商务区、桃浦生产性服务业功能区。金昌绿地位于普陀区桃浦镇地区，地处外环线外，紧靠沪宁铁路，与嘉定区接壤，属于桃浦生产性服务业功能区范围。基地原为仓储物流的聚集地，各种违法搭建，违章停车的情况屡见不鲜。关于《普陀区桃浦物流基地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沪规划〔2003〕770号），此块区域为规划河道与规划公共绿地，桃浦镇产业调整为景观预留出设计空间，启动规划公共绿地的建设将改变金昌路沿线违章仓储乱搭建的旧貌，大大改善该区域的生态环境，同时扫除普陀区公共绿地的一个服务盲区，并结合15分钟生活圈的要求，可以为周边市民提供良好的工作生活、休憩娱乐服务。

桃浦镇产业调整为景观预留出设计空间，随着该区域“五违四必”整治行动的开展，金昌路南侧与沪宁铁路之间的违建将全部拆除。为改善桃浦地区金昌路沿线的城市生态环境，创造良好的市容环境，根据规划，普陀绿容局于2017年申请设立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于2017年11月10日获得关于《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普发改〔2017〕85号），2018年开始启动项目建设工作。

## （2）立项目的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建设规划绿地，有效改善该区域的市容环境，提高整个桃浦地区乃至全区的环境质量；扫除公共绿地服务盲区，为周边市民提供良好的工作生活、休憩娱乐服务；优化区域慢行系统，落实绿道建设要求，加强绿地开放性和可达性，串联周边绿道形成贯通。

### （3）立项依据

- ①《上海市绿化条例》；
- ②关于《普陀区桃浦物流基地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沪规划〔2003〕770号）；
- ③关于《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普发改〔2017〕85号）。

##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 （1）项目主要内容

金昌绿地新建工程东至嘉定区界，南至沪宁铁路用地线，西至嘉定区界，北至金昌河规划蓝线，占地面积约48770平方米。建设工程包括景观部分和桥梁部分。

#### 1.景观部分

根据《关于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普发改投〔2018〕80号），该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方工程、绿化种植、景观小品、道路地坪、景观水体、给排水工程等。

#### 2.桥梁部分

根据《关于同意金昌绿地新增桥梁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普建委〔2019〕114号），该工程建设内容：在金昌绿地内新增设景观人行桥一座，跨规划金昌河，实现绿地对外沟通。该桥梁为钢架结构，宽6米，桥梁跨径约53.5米，不等跨两跨过河<sup>1</sup>。

### （2）项目实施情况

---

<sup>1</sup> 不等跨两跨过河：不等跨指桥面到桥墩的距离不同，两跨指只有一个桥墩。

普陀绿容局根据项目批复预算委托专业工程建设单位开展项目建设。对于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的采购工作，委托招标代理公司进行施工设计一体化、工程监理招标，其他供应商进行直接委托；对于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的采购工作，委托招标代理单位进行施工招标，其他供应商进行直接委托。本项目共签署 18 份合同（协议），具体情况如表 1-1：

表 1-1 项目合同签订情况

项目内容		受托单位	采购方式	签约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主要服务内容	付款方式
景观部分	可研报告编制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18.11.19	8.95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取得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后,一次性支付。
	招标代理	上海臻诚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18.9.26	15.383	承担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设计施工一体化招标、工程监理招标。	招标结束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支付该环节招标代理费用。

项目内容		受托单位	采购方式	签约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主要服务内容	付款方式
	施工	上海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2018.11.21	2,920.6931	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总面积 48770 平方米。具体实施景观绿化、土方工程、景观小品、道路地坪、景观水体、景观照明、给排水工程等。约定工期 185 个日历天。	工程进度款的计算，按截至每月 25 日前完成的实物工程量（必须符合质量标准）的 80% 支付。待本工程竣工验收达到质量标准、交齐工程竣工档案资料，通过竣工验收，累计支付到合同价的 80%。办理完竣工结算审价，提供全套竣工文件后，支付到竣工结算并经审价金额的 97%，工程质保金 3%，待项目审价结束后接受审计，审计完成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后（无息）付清工程质保金。
	设计	上海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2018.11.21	109.1179	园林绿化全过程设计，包括景观方案、景观初步设计、景观施工图。	合同生效七日内，预付 30%；乙方提交全部施工图设计文件七日后，支付 40%；工程竣工验收七日后，结清全部设计费。
	工程监理	上海总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2018.12.18	55.80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质量、进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信息管理、组织协调、档案资料的管理和已完工程量的复核。	合同签订后，支付 40%；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后，支付 40%；项目竣工结算完成后，支付 10%。

项目内容		受托单位	采购方式	签约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主要服务内容	付款方式
桥梁部分	财务管理	上海臻诚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19.4.8	19.80	①全过程投资监理：制定施工过程投资监理的实施流程，对承包人报送的工程预算进行审核，确定造价控制目标；参与投资监理有关的工程会议，准时出席工程例会；负责对承包人报送的每月（期）完成进度款月报表进行审核，并提供当月（期）付款建议书等；②工程结算价款审查。	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支付 50%；竣工验收后，支付 50%。
	绿地测绘	上海绿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20.6.5	9.9309	对金昌绿地开展绿化面积测绘。	提交测绘成果报告时，一次性支付。
桥梁部分	可研报告编制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19.7.8	2.83	编制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可行性研究报告	报告通过评审之日起十日内，委托方结清咨询服务费。
	勘察	上海市岩土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19.12.25	19.09	开展工程地质勘察（详勘），出具工程地质勘察报告。	乙方提交勘察报告后，一次性支付。

项目内容		受托单位	采购方式	签约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主要服务内容	付款方式
	设计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19.12.25	21.37	按国家及上海市现行的设计规范、规程及标准进行项目设计。编制初步设计文本、概算书、施工图文件、电子文件。	乙方完成桥梁方案设计并被甲方采用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的30%；乙方完成施工图设计并通过施工图审查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的60%；完成竣工验收后、乙方完成整个项目配合工作、工程竣工后，再予以结清全部工程设计费。
	初步设计评审	上海亚圣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19.11.8	3.15	组织初步设计评审。	乙方按规定出具初步设计评审报告且初设经主管部门批复后一次性支付完毕。
	招标代理	上海臻诚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19.12.25	3.411	承担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施工招标。	招标结束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支付该环节招标代理费用。

项目内容		受托单位	采购方式	签约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主要服务内容	付款方式
施工	上海普陀市政建设养护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	2020.1.19	379.6008	建设钢结构景观人行桥梁。新增桥梁位于规划金昌绿地内，桥梁总长53.5米，宽6米，不等跨两跨过河，钢结构。约定工期120个日历天。	合同签订后，支付113万元，作为工程预付款；承包人应在每月25日前向发包人上报上月20日至本月19日的工程量报表，发包人在次月5日前完成核实，按完成工程量的80%支付进度款。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后，付款至工程合同价的80%。工程结算经审价单位审核完成后支付至审定价的97%，留审定价的3%作为工程保修金，所留3%工程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满一年后结清支付。	合同签订后，支付30%；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后，支付50%；项目竣工结算完成后，支付20%。
工程监理	上海天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20.4.9	11.83	本工程的工程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及协调等。		

项目内容		受托单位	采购方式	签约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主要服务内容	付款方式
财务管理	上海臻诚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20.1.2	2.982	①全过程投资监理：制定施工过程投资监理的实施流程，对承包人报送的工程预算进行审核，确定造价控制目标；参与投资监理有关的工程会议，准时出席工程例会；负责对承包人报送的每月（期）完成进度款月报表进行审核，并提供当月（期）付款建议书等；②工程结算价款审查。	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支付 50%；竣工验收后，支付 50%。	
	上海同济协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19.12.25	1.29	对金昌绿地新增桥梁工程施工图进行审查。	乙方出具审查合格书及在四套正式施工图纸上加盖施工图审查专用章时，甲方应一次性付清全部审查费用。	
	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20.8.14	0.6092	负责实施自来水供水工程施工。	按实结算，一次性支付。	

项目内容		受托单位	采购方式	签约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主要服务内容	付款方式
桥梁成桥检测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直接委托		2021.3.26	5.2275	桥梁成桥状况检查（含上部结构、下部结构、桥面系及附属设施等）桥梁几何形态参数检测（含桥面线形、墩柱竖直度等）；桥梁材质状况检测（混凝土保护层厚度、混凝土强度等）；桥梁自振特性检测等。	合同签订后，乙方在完成本工程成桥桥梁检测工作任务，且向甲方提交的本工程成果报告（各4份）后甲方支付本项目成桥检测合同全部款项。
合计				3,591.0654			

注：桥梁部分的招标代理和财务监理直接与景观部分的服务方上海臻诚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

## 1. 景观部分

该工程 2019 年 9 月 20 日开工，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完成竣工验收。

景观工程主要完成工作量为：地面铺砖 1900.3m<sup>2</sup>、木栈道木地板铺装 58.22m<sup>2</sup>、建设慢行步道 1600 米、安装坐凳 70 个、建造景观亭 2 个、建造公厕 1 个、园林绿化栽植树木 2693 株、其他植物栽植 35338m<sup>2</sup>、草坪 17146 m<sup>2</sup>、安装庭院灯（太阳能）127 套、其他电气和排水附属设施等。

## 2. 桥梁部分

该工程 2020 年 7 月 23 日开工，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完成竣工验收。

桥梁工程主要完成工作量为：新建钢结构主桥长 53m、宽 6m，高 1m，重 151t；0#桥墩，长 6.2m、宽 2.2m、高 4.3m；1#墩柱Φ600：柱长 2.76m，共计两根，系梁长 2.1m、宽 0.6m、高 0.8m；2#桥墩，长 6.2m、宽 5.3m、高 4.7m；Φ800 钻孔灌注桩：桩长 36—38m、共计 9 根；不锈钢栏杆 106m；主桥桥面铺装 318m<sup>2</sup>；及其他附属设施等。

## 3. 预算资金来源及执行情况

### （1）项目概算批复投资资金

项目批复总投资共计 3998.17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 3372.7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435.25 万元，预备费 190.20 万元。《关于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普发改投〔2018〕80 号）文件批复景观部分总投资估算 3511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 299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52 万元，预备费 167 万元。《关于同意金昌绿地新增桥梁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普建委〔2019〕114 号）文件批复桥梁部分总投资 487.17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 380.7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83.25 万元，预备费 23.20 万元。

### （2）预算批复及执行情况

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 2018 年—2022 年共计安排预算 3470 万元，应付款项约 3501.80 万元，实际支付约 3413.98 万元，总体预算执行率约 98.39%，余下约 87.83 万元（包含景观部分质保金和桥梁部分财务监理费）未支付。项目资金来源于普陀区财政政府性基金。项目预算及支出明细和 具体费用支出如表 1-2、表 1-3 所示：

表 1-2 项目预算及支出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年初预算金额			预算调整后金额	预算累计金额	实际执行金额	预算执行率
	年初结转和结余	当年度申请预算金额	小计				
2018	—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894.92	89.49%
2019	105.08	2,000.00	2,105.08	2,105.08	3,000.00	1,020.05	48.46%
2020	1,085.03	—	1,085.03	1085.03	3,000.00	602.61	55.54%
2021	482.42	200.00	682.42	682.42	3,200.00	641.23	93.96%
2022	—	500.00	500.00	270.00	3,470.00	255.17	94.51%
合计	1672.53	3,700.00	5373.53	5142.53	3,470.00	3,413.98	98.39%

注：①预算累计金额为 2018 年—2022 年安排预算金额的累计数，结转和结余资金不重复计入。2018 年—2021 年无预算调整，累计金额为当年度申请预算金额累计；2022 年有预算调整，累计金额加上预算调整后金额。②预算执行率：各年度预算执行率为实际执行金额/预算调整后金额；总体预算执行率为实际执行金额合计数/预算累计金额合计数。

表 1-3 具体费用支出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费用名称	应付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备注
1	用地预审测绘费（景观部分）	19,560.00	19,560.00	0.00	

序号	费用名称	应付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备注
2	施工费（景观部分）	28,281,197.44	27,432,761.50	848,435.94	3%工程质保金未支付。合同约定审计完成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后（无息）付清工程质保金，目前未开展审计。
3	招投标代理费（景观部分）	153,830.00	153,830.00	0.00	
4	招标交易费（景观部分）	13,746.00	13,746.00	0.00	
5	设计费（景观部分）	1,091,179.00	1,091,179.00	0.00	
6	财务监理费（景观部分）	198,000.00	198,000.00	0.00	
7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景观部分）	89,500.00	89,500.00	0.00	
8	工程监理费（景观部分）	558,000.00	558,000.00	0.00	
9	金昌绿地新建工程确权登记费（景观部分）	19,560.00	19,560.00	0.00	
10	金昌绿地测绘项目服务费（景观部分）	99,309.00	99,309.00	0.00	
11	金昌绿地新建工程土地不动产登记费（景观部分）	1,650.00	1,650.00	0.00	
12	施工费（桥）	3,774,689.83	3774,689.83	0.00	

序号	费用名称	应付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备注
	梁部分)				
13	初设评审费 (桥梁部分)	31,500.00	31,500.00	0.00	
14	招标代理费 (桥梁部分)	34,110.00	34,110.00	0.00	
15	财务监理费 (桥梁部分)	29,820.00	0.00	29,820.00	财务监理费需进行财务监理考核后支付, 目前尚未进行财务监理考核。
16	设计费(桥梁部分)	213,700.00	213,700.00	0.00	
17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 (桥梁部分)	28,300.00	28,300.00	0.00	
18	工程监理费 (桥梁部分)	118,300.00	118,300.00	0.00	
19	施工图文件审查费(桥梁部分)	12,900.00	12,900.00	0.00	
20	勘察费(桥梁部分)	190,900.00	190,900.00	0.00	
21	自来水供水费(桥梁部分)	5,992.00	5,992.00	0.00	
22	桥梁工程成桥检测费 (桥梁部分)	52,275.00	52,275.00	0.00	
合计		35,018,018.27	34,139,762.33	878,255.94	

## 4.项目组织及管理

### (1) 项目组织

表 1-4 项目涉及主要部门、单位职责一览表

组织架构	单位名称	主要职责
财政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财政局	负责项目资金的审批和拨付。
项目主管部门及项目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负责组织项目预算申报，组织项目的招投标工作和合同的签订，制定项目的工作计划，项目具体工作的实施，督促供应商按合同要求完成工作任务，对项目开展进行过程监管、进度管理和质量把控，负责项目资料及档案的整理和保存等。
可研报告编制单位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施工单位	上海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施工任务，严格按照施工合同、设计图纸的要求，配合监理及监督人员把好工程项目质量关，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上海普陀市政建设养护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施工任务，严格按照施工合同、设计图纸的要求，配合监理及监督人员把好工程项目质量关，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招标代理单位	上海臻诚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和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的勘察、设计、施工等招标代理工作。
勘察单位	上海市岩土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的地质勘察工作，开展地质详勘，出具工程地质勘察报告。
设计单位	上海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的设计工作，按合同和规范要求提供设计文件图纸，编制景观方案、景观初步设计、景观施工图。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的设计工作，按合同和规范要求提供设计文件图纸，编制初步设计文本、概算书、施工图文件。
工程监理单位	上海总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的质量管理、工期管理、安全管理，参与投资监理，对建设工程实行旁站监理，保证项目安全、质量和进度按施工合同实施。
	上海天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的质量管理、工期管理、安全管理，参与投资监理，对建设工程

组织架构	单位名称	主要职责
		实行旁站监理，保证项目安全、质量和进度按施工合同实施。
财务监理单位	上海臻诚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和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的财务监理工作，提供资金监控、财务管理、投资控制服务。
测绘单位	上海绿路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测绘工作，提供绿化面积测量成果报告书
初步设计评审单位	上海亚圣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的初步设计报告评审，出具初步设计评审报告。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单位	上海同济协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的施工图审查，审查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达到规定的深度要求、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等。
桥梁工程成桥检测单位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负责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的桥梁工程成桥检测，包括桥梁成桥状况检查（含上部结构、下部结构、桥面系及附属设施等）桥梁几何形态参数检测（含桥面线形、墩柱竖直度等）；桥梁材质状况检测（混凝土保护层厚度、混凝土强度等）；桥梁自振特性测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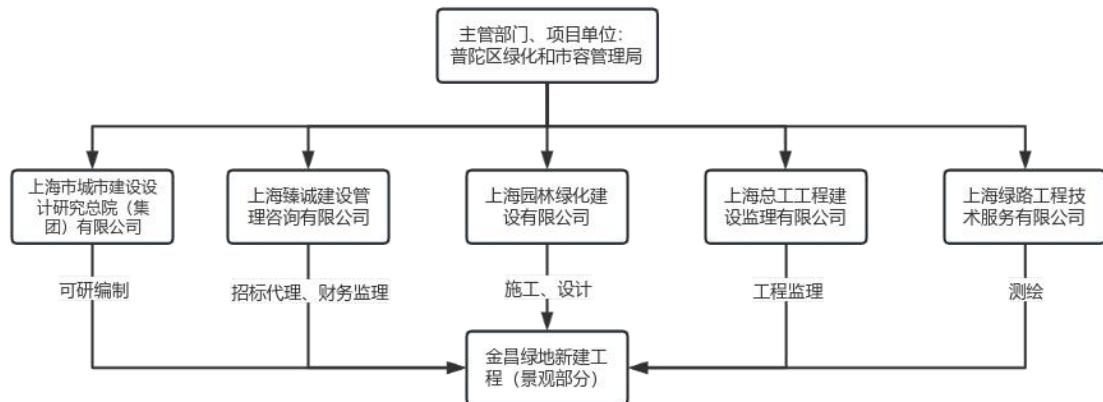


图1 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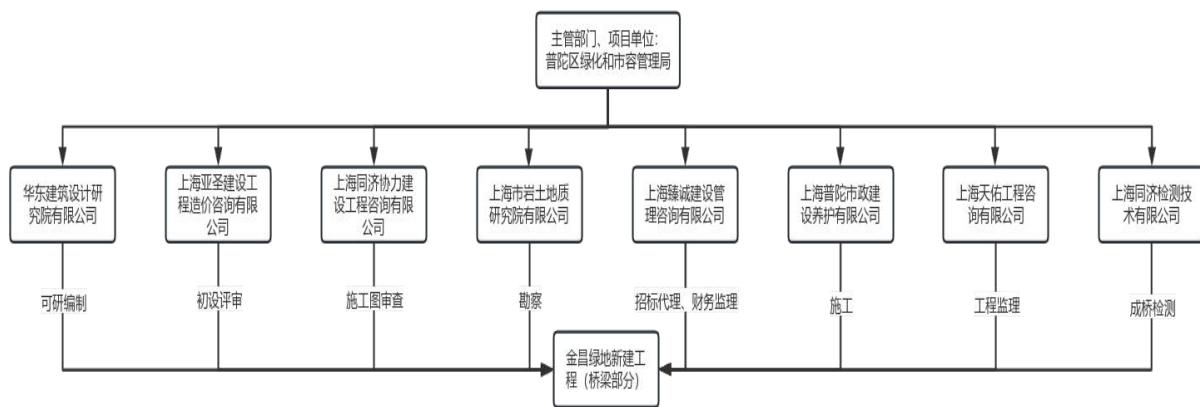


图2 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桥梁部分）组织架构图

## （2）项目管理

项目单位普陀绿容局制定了《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绿设项目管理制度》（普绿容〔2017〕72号），文件中包括前期工作流程内容、项目设计阶段内容、项目招投标内容建设管理要求、项目监理管理要求、项目资金管理要求、廉政管理要求、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建设项目移交要求，并制定有《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三重一大”制度实施办法》《普陀区绿容局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管理制度完整全面，从采购管理、合同管理、验收管理等方面规范项目实施。

**采购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普陀区绿容局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三重一大”制度实施办法》等相关采购管理要求，根据采购方式落实各项招投标、政府采购程序，确定中标单位。

普陀绿容局委托上海臻诚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确认桥

桥梁工程的施工、设计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认桥梁工程施工单位。其他未达政府采购限额的采购，按照《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中非政府项目采购实施方式进行采购。

**合同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的实施办法》《普陀区绿容局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等相关合同管理要求，规范审签流程，明确合同要素，包括服务的范围、标的、数量、质量要求，以及服务期限、资金支付方式和违约责任等内容，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质量管理：**本项目景观工程和桥梁工程分别委托上海总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上海天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工程监理单位，工程监理严格按照规定开展监理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并要求整改，按时出具监理月报、监理工作总结等；各分部分项工程设备、材料及构件均按照规定委托进行检测。

**验收管理：**按照《普陀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等要求实施，项目各单项验收完成后，组织工程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工程监理单位组成验收小组开展工程竣工验收工作。

**档案管理：**经资料核查，项目前期立项、招投标、合同资料齐全，但由于资料多次转手移交，部分工程资料缺失，并且项目资料未归档整理成册，统一管理。

### （3）财务管理

本项目财务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普陀区基本建设项目财务监理管理办法》（普财规范〔2019〕1号）《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三重一大”制度实施

办法》《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财务报销的规定》《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加强财务内部管理的规定》等文件执行。从预算、专项资金等方面来规范财政经费的使用和管理，防范财务风险，保障财政专项资金安全，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预算管理：**普陀绿容局根据批复的项目投资概算以及结合项目实施进度编制项目年度预算，经会议讨论后，上报普陀区财政局核定，待区财政局批复后确认本项目年度预算。

**支出管理：**服务供应商开具发票后，普陀绿容局项目经办人填写经费使用申请，并附上会请示、合同、中标通知书等必要依据，经部门领导审核签字后向区财政申请资金支付。区财政审核通过后，普陀绿容局财务办理转账支付。

**资金支付流程：**本项目涉及财政直接支付和财政授权支付两种资金支付方式。**①财政直接支付流程：**服务供应商开具发票，由普陀绿容局项目经办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时点提出财政直接支付申请，部门领导审核签字后向区财政申请资金支付，区财政审核通过后，通过财政单一账户将资金支付至服务供应商账户。**②财政授权支付流程：**服务供应商开具发票，由普陀绿容局项目经办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时点提出财政直接支付申请，部门领导审核签字后向区财政申请资金支付，区财政审核通过后下达财政授权支付额度，普陀绿容局财务通过单位零余额账户将资金支付至服务供应商账户。资金支付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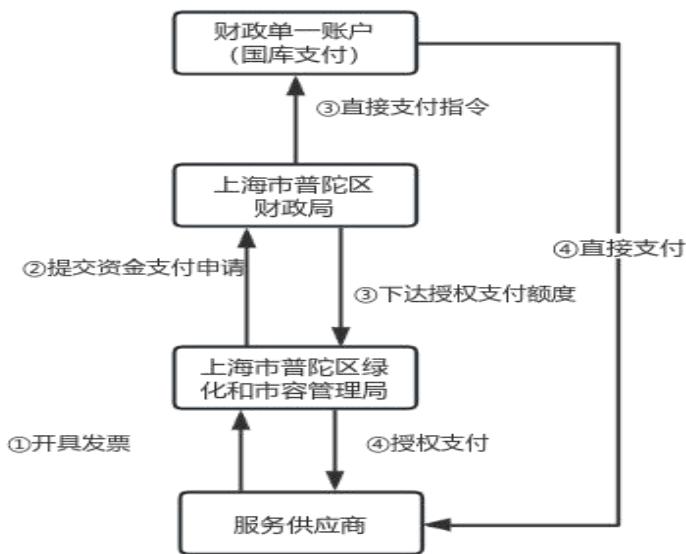


图3 资金支付流程图

#### (4) 项目实施流程

##### ①立项阶段

本项目 2017 年 11 月 10 日获得《关于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普发改投〔2017〕85 号）。2018 年 9 月 17 日获得《关于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普发改投〔2018〕80 号）。2019 年 10 月 28 日获得《关于同意金昌绿地新增桥梁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普发改投〔2019〕95 号），并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获得《关于同意金昌绿地新增桥梁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普建委〔2019〕114 号）。

##### ②报建和招投标阶段

由项目单位普陀绿容局作为建设法人组织开展报建和招投标工作，委托招标代理单位开展各项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开展各项报建和招标工作，确定施工

单位、勘察单位、工程监理单位、设计单位、财务监理单位等。

### ③实施阶段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工程监理等单位互相协作与监督，开展质量管理、工期管理、投资管理、安全文明管理、合同管理等各项工作。

### ④竣工阶段

该工程景观部分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完成竣工验收，桥梁部分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完成竣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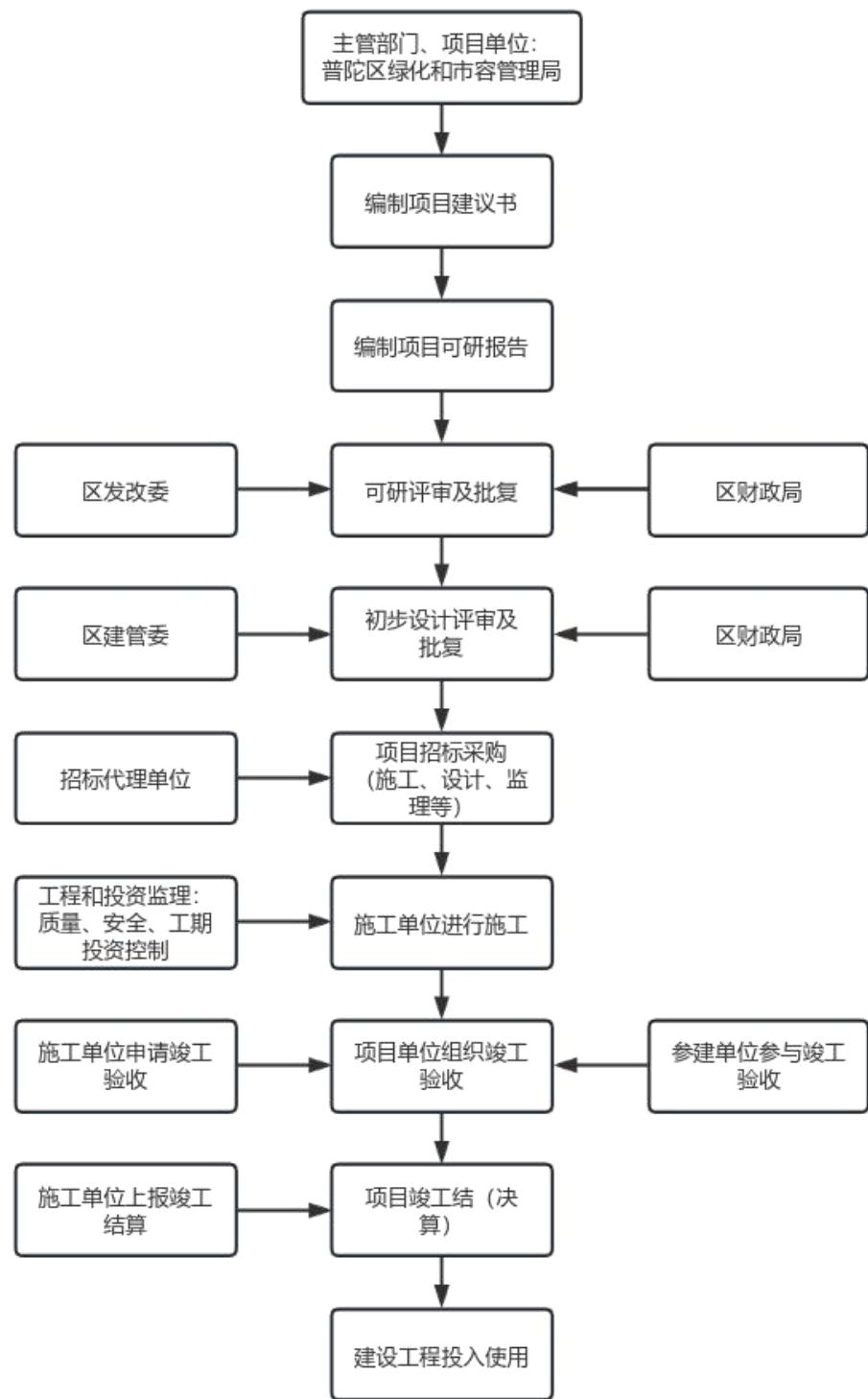


图3 项目实施管理过程流程图

## （5）预算绩效管理

2018年—2022年，普陀绿容局按照普陀区财政局的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根据项目年度预算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并在预算绩效管理系统中完成项目绩效跟踪和自评价的填报，填报内容完整、权重合理、结果客观。但在2022年的项目绩效自评过程中，发现因审计未实施，未能支付景观工程质量保金的问题。针对此问题，普陀绿容局已向区审计局提交审计申请。对总投资（不含土地费用）5000万元以下的区政府投资项目，区审计局在每年项目计划中安排一定比例组织审计，目前，区审计局未安排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审计，因此，工程质保金无法支付。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次绩效评价按照《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的相关要求，在原编制的2022年绩效目标申报表基础上，结合项目特点，梳理项目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 1.项目总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建设规划绿地，有效改善该区域的市容环境，提高整个桃浦地区乃至全区的环境质量；扫除公共绿地服务盲区，为周边市民提供良好的工作生活、休憩娱乐服务；优化区域慢行系统，落实绿道建设要求，加强绿地开放性和可达性，串联周边绿道形成贯通。

### 2.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单位上报的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细化为产出目标和效果目标，具体如下表1-5所示：

表1-5 原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结算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验收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结算	按时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成本在计划内	计划内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区域生活质量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项目树木生长良好, 设施完好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80%

评价小组在收集、熟悉项目有关资料的基础上，对项目单位的原绩效目标表进行调整，具体的绩效目标分解如下表 1-6 所示：

表1-6 调整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工程完成率	100% (48770m <sup>2</sup> , 包括土方工程、绿化种植、景观小品、道路地坪、景观水体、给排水工程等)
		桥梁工程完成率	100% (一座钢架构景观人行桥, 桥梁跨径约 53.5 米, 不等跨两跨过河)
	质量指标	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景观面貌改善情况	改善
		设施便民程度情况	提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有效性	健全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85%

## 二、初评价工作情况

### (一) 初评价背景及要求

为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对预算部门（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作出以下要求：“在预算执行期间，预算部门（单位）要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并填报绩效跟踪表。”和“预算部门（单位）对照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通过收集并分析项目实施完成情况、相应效果等数据和信息，对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的得分进行评定，完成绩效自评表的填报。”

## （二）初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8年—2022年，普陀绿容局对照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按照普陀区财政局的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根据项目年度预算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通过收集并分析项目实施完成情况、相应效果等数据和信息，对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的得分进行评定，并在预算绩效管理系统中完成项目绩效跟踪和自评价的填报。绩效跟踪评价、自评价内容完整、分值较为合理、结果客观。其中，2020年因未申请预算，不开展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跟踪评价和绩效自评价的填报。

## （三）初评价结论

2022年度项目绩效自评价的结论为：综合评价得分为95.45分，按照绩效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优”。

初评的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完成绿地建设。产出指标方面，基本完成项目结算，项目质量验收合格，基本按时完成结算，项目成本控制在计划内；效益指标方面，提升了区域生活环境质量，提升了区域生态环境，建设项目树木生长良好、设施良好，市民满意。

初评发现的主要问题主要有：合同约定的审计未实施。

初评提出的相关建议：针对合同约定的审计未实施的问题，抓紧向财政、审计局申请审计。

#### （四）初评结论的结果应用情况

项目单位针对自评发现的审计未实施的问题，已向区审计局申请审计。《普陀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办法》中规定对总投资（不含土地费用）5000万元以下的区政府投资项目，区审计局在每年项目计划中安排一定比例组织审计，目前，区审计局审计计划中暂未安排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审计，并且由于无明确依据支撑建设单位自行安排审计，普陀绿容局也暂未委托审计。

###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 评价目的

通过本次绩效再评价，梳理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决策、管理、执行过程，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的效率，关注实施完成后所产生的效益，总结项目建设经验及问题，提出相关科学合理的政策建议，从而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预算管理工作，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保证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同时也为同类项目实施与管理提供一些参考与借鉴。同时，对项目单位初评情况进行再评价，提出绩效管理相关意见，完善项目单位绩效管理工作。

##### 评价重点方向：

- (1) 作为再评价项目，关注项目单位初评价的合理性；
- (2) 本项目为工程项目，同时围绕预算的绩效，评价关注建设投资资金的合理性；

(3)关注项目建设过程管理，例如招投标管理、合同管理、质量管理、竣工验收管理等；

(4)鉴于本项目与民生相关，评价关注项目竣工投入使用后的效果和市民满意度。

##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再评价的对象为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评价范围为项目2018年—2022年预算安排金额3470万元，项目立项至项目竣工投入使用的过程。

## 3.评价时段

本次绩效再评价的时段为：2018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1.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①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评价组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②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③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

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 2. 评价指标体系

###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基本要求，将从决策、管理、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评价。考虑项目类型特征，决策及产出验收过程中都有行业专家参与论证审定，内容罗列清晰，因此项目决策及产出评价主要通过相关材料梳理核证进行，而评价重点则放在项目管理及实施效果两个方面，在评价实施过程中的资金检查及社会调研工作中将有所倾向。管理中重点关注管理制度健全情况、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情况；项目实施效益则从项目实施后的社会效益、持续发展情况、受益对象满意度开展评价。

#### ① 指标设计思路

指标设置方面，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被评价项目的特点，由项目组按照逻辑分析法，并参照《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设计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部分内容。根据相关文件中对明确的“结果导向”原则，依据各部分和绩效指标的重要程度，并考虑决策和过程对产出、效益的影响等因素设定各项指标的权重，决策15%、过程27%、产出28%、效益30%。

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决策及过程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及共性指标内容主要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相关内容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细化至四级指标；产出类和效益类指标三级指标，针对本项目特点进行个性化设计。

产出指标主要从项目计划完成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方面进行

设计，数量方面体现项目完成情况，以景观工程完成率、桥梁工程完成率等进行体现，质量方面以一次验收合格率体现，时效方面以工程完成及时性体现，成本方面以成本控制有效性体现。

效果指标主要围绕立项目的，从项目效益、影响力及满意度四个方面设计，全面考察项目实施效果。项目效益以区域景观面貌改善情况、设施便民程度情况、区域生态环境改善情况为主要考核指标，影响力指标以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为主要考核指标，而满意度指标则考察市民对项目建设的满意度。

## ②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

数据来源及取数方式包括案卷研究和财务资料、公开行业资料等多方面来取得。决策类指标通过访谈、检查政策文件依据、检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及前期调研资料、检查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过程类指标通过检查预算内容、预算编制明细及依据、检查财政拨款凭证、核查项目专账、实际支出明细及相关凭证、访谈项目财务和业务负责人、检查服务方项目实施的档案材料。项目绩效类指标主要通过核对调查完成情况，通过采用实地调研、问卷的社会调查方式，听取市民对项目实施效果的评价。

## ③评分规则

定量指标是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绩效目标的考核指标。定量指标按照与设定指标值相比的公式等予以量化，完成指标值赋予全部权重分值：高于指标值的，分析和反观指标值设定合理性，低于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得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项目指标、部分达成项目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项目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方法是指标评价法、因素法、公众评判法。

指标法，旨在通过指标设置、指标分析结果的提炼，反映对项目决策、实施、产出和效益各个环节的判断结果。重点分析决策的科学性、准确性，资金投入和使用的合理性、规范性，项目监管机制的健全性、有效性，项目产出和效益的目标相符性和公众满意度。

因素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部、外部因素，综合评价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如外部环境、内部控制、资金和制度保障、项目实施路径等。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议、抽样调查、座谈访谈等方式，反映社会公众对项目财政支出效果进行的评判，以评价项目财政支出。

### 4.评价标准

本项目的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以客观性因素为重要依据，以量化指标值为重要原则，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作为衡量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判断尺度。

### 5.评价等级规则

本次绩效评价评价等级确认依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第十八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根据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在前期基础资料研究的基础上，对项目实地调研过程中获取的数据和信息进行归纳、总结和分析，结合工作方案中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评分，并在此基础上提炼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委托单位。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 1. 前期调研和工作方案制定

2023年9月15日，在收到普陀区财政局《绩效评价及相关业务通知书后》，我公司立即根据项目的特点、项目时间要求，成立了评价小组。在之后一个月内，项目组查阅了普陀绿容局提供的项目立项文件、招投标资料、合同、监理报告、结算审核报告等实施资料，在全面了解项目的基础上，对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梳理，并设计指标体系，制定相应的社会调研方案，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方案初稿。方案初稿形成后，项目组与预算部门进行了沟通，在普陀区财政局的指导下，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 2. 数据信息采集、访谈和问卷调查过程

项目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通过调研、相关文件的解读、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了绩效评价报告工作。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 (1) 资料收集

为了解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资金使用情况、完成情况等，调研期间，项目组向项目单位搜集了包括项目预算申请资料、招投标资料、合同、监理资料、竣工验收材料、结算审核报告等资料。

#### (2) 问卷调查

评价组考虑市民群众对绿地建设效果反馈，将使用市民群众对绿地建设的满意度作为一项评判依据，评价组通过现场发放问卷让市民填写问卷，

回收有效问卷 120 份，通过问卷数据统计分析，得出市民满意度，详见报告附件 3。

### （3）访谈

评价组对普陀绿容局相关负责人员进行访谈，通过访谈进一步深入了解和证实项目的管理制度执行情况、项目工作量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效益情况等，并对访谈记录进行整理，根据访谈提纲对各个问题进行归纳和分析，总结各方意见和建议，撰写访谈报告，详见报告附件 4。

### （4）财务检查

本次评价期间，项目组收集了项目相关财务资料，对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性进行检查。

### （5）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评价组根据评价要求，对采集的项目相关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和评分，并根据分析结果提炼评价结论，撰写项目评价报告。

##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项目立项流程完整，资金使用合规，项目总体工作和建设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普陀绿容局完成了金昌绿地的建设工作，主要包括绿化种植、景观小品、景观水体、步道、景观人行桥及其他电气、排水附属设施等建设内容，包括栽植树木 2693 株，其他植物栽植 35338 m<sup>2</sup>、草坪 17146 m<sup>2</sup>；建设步道 1600 米、2 座景观亭、1 座公厕，配备坐凳 70 个庭院灯（太阳能）127 套等，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工程成本有效控制在概算内。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地改善了该区域的市容环境，扫除绿地服务盲区，满足 15 分钟生活圈的要求，为周边市民提供良好的工作生活、休憩娱

乐服务。绿化工程包括陆域植物区、挺水植物区和耐水湿生植物区，起到改善河道水质、减少产尘量、降低城市热岛效应等功能。

但是，本项目在管理实施过程中仍存在以下问题：部分年度预算执行率较低、未及时完成项目结算、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项目档案资料部分缺失、工程延期。

## （二）评价结论

根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评价组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和问卷访谈等方式，对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本项目总得分为89.85分，绩效评级属于“良”。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15分，得14分；过程类指标分值27分，得21分；产出类指标分值28分，得27.1分；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27.75分。最终评分结果及具体扣分指标如表4-1、4-2所示，各指标具体评分情况详见附件1。

表4-1 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指标得分汇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5	14	93.33%
	A1 项目立项	5	5	100.00%
	A2 绩效目标	5	4	80.00%
	A3 资金投入	5	5	100.00%
B 过程		27	21	77.78%
	B1 资金管理	7	5	71.43%
	B2 组织实施	20	16	80.00%
C 产出		28	27.1	96.7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1 产出数量	10	10	100.00%
	C2 产出质量	8	8	100.00%
	C3 产出时效	4	3.1	77.50%
	C4 产出成本	6	6	100.00%
D 效益		30	27.75	92.50%
	D1 项目效益	20	19	95.00%
	D2 满意度	10	8.75	87.50%
总计		100	89.85	89.85%

表 4-2 具体扣分指标及原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扣分	得分	扣分原因
A 决策	A2 绩效目标	A22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1	2	产出指标不够细化量化，未与年度计划数相对应，扣1分。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5	2	3	2019、2020 年预算执行率低于 70%，不得分，扣 2 分。
		B225 档案管理情况	2	2	0	经资料核查，项目前期立项、招投标、验收资料齐全，但由于资料多次转手移交，部分工程资料缺失，并且项目资料未归档整理成册，统一管理。本指标不得分。
		B227 竣工结(决)算规范性	2	1	1	景观部分工程施工费的 3% 工程质保金已满足支付要求，因未开展审计，不能进行资金支付；桥梁部分因未开展财务监理考核，未能支付财务监理费。工程结算不及时，扣 1 分。
	B228 绩效管理有效性		2	1	1	针对 2022 年度自评价发现的未开展工程审计而无法支付工程质保金的问题，目前尚未解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扣分	得分	扣分原因
						扣1分。
C 产出	C 产出时效	C31 工程完成及时性	4	0.9	3.1	景观部分工程, 2019年9月20日开工, 于2020年5月30日完成竣工验收, 总工期253个日历天, 超过约定工期68天, 即两个月零八天。桥梁部分工程, 2020年7月23日开工, 于2021年1月19日完成竣工验收, 总工期180天, 超过约定工期60天, 即两个月。两项工程工期均超过约定时间, 主要因为本项目与普陀市政水务管理中心的金昌河新建工程同步建设, 因河道建设施工影响, 河道周边工程需延后, 并且施工期间受到疫情的影响。根据指标评分标准, 应扣1.8分, 考虑到施工期间受到其他工程的影响和疫情等不可抗因素, 减半扣分, 扣0.9分。
D 效益	D1 项目效益	D11 区域景观面貌改善情况	6	0.76	5.24	通过对市民进行问卷调查, 市民对金昌绿地建设的绿化景观和对城市美化作用的满意度约为81.21%, 与目标值85%相差3.79%, 扣0.76分。
		D12 设施便民程度情况	6	0.24	5.76	通过对市民进行问卷调查, 市民对金昌绿地建设的设施和对设施、卫生环境维护的满意度约为83.79%, 与目标值85%相差1.21%, 扣0.24分。
	D2 满意度	D21 市民满意度	10	1.25	8.75	根据问卷统计结果, 市民满意度为82.5%, 与目标值85%相差2.5%, 扣1.25分。
合计			40	10.15	29.85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通过调研、相关文件的解读、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分析，按照工作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项目的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客观分析，逐项打分，并对扣分指标的扣分原因进行了具体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分值15分，实际得分14分，得分率93.33%。

#### A1 项目立项

表5-1-1 项目立项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00%
小计	5	5	100.00%

##### （1）“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本项目立项依据《上海市绿化条例》、关于《普陀区桃浦物流基地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沪规划〔2003〕770号）等文件规定。项目立项符合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职责要求、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 （2）“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单位按规定要求上报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初步设计文件及初步设计概算等；2017年11月10日获得《关于金昌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普发改投〔2017〕85号）。2018年9月17日获得《关于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可行性研究报告的

批复》（普发改投〔2018〕80号）。2019年10月28日获得《关于同意金昌绿地新增桥梁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普发改投〔2019〕95号），并于2019年12月4日获得《关于同意金昌绿地新增桥梁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普建委〔2019〕114号）。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和专家论证。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3分。

## A2 绩效目标

表 5-1-2 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66.67%
小计	5	4	80.00%

(1)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项目单位上报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产出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指标分值3分，得分2分。

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经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产出指标不够细化量化，未与年度计划数相对应。

根据评分标准，扣1分，本指标得2分。

## A3 资金投入

表 5-1-3 项目资金投入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31 概算编制合理性	2	2	100.00%
A32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00%
小计	5	5	100.00%

(1) “A31 概算编制科学性” 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项目前期开展了各项调研，项目立项申请文件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概算文件内容完整，评审程序符合规范要求，概算费用按标准编制，各子目合理，无重大的缺项、漏项。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2) “A32 预算编制科学性” 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普陀绿容局根据专家论证过的且获得批复的项目投资概算，根据项目进度安排，结合财务监理出具的资金安排意见，编制年度预算，经会议讨论后，进行预算申请。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10 个四级指标构成，分值分 27 分，实际得分 21 分，得分率 77.78%。

### B1 资金管理

表 5-2-1 项目资金管理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B11 预算执行率	5	3	60.00%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100.00%
小计	7	5	71.43%

(1) “B11 预算执行率” 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3 分。

本项目 2018 年—2022 年，每年的预算执行率分别为 89.49%、48.46%、

55.54%、93.96%、94.51%，2018年、2019年、2020年预算执行率低于90%。2018年预算执行率接近90%，不扣分；2019、2020年预算执行率低于70%，不得分。

根据评分标准，扣2分，本指标得3分。

（2）“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查阅项目资料，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预算资金使用依据充分、真实；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项目资金符合预算批复、招投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用途，未发现有将资金用到其他用途，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在使用过程中不存在资金虚列，挪用，截留，挤占的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 B2 组织实施

表 5-2-2 项目组织实施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100.00%
	B211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00%
	B21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16	12	75.00%
	B221 采购管理有效性	2	2	100.00%
	B222 合同管理有效性	2	2	100.00%
	B223 质量管理有效性	2	2	100.00%
	B224 验收管理规范性	2	2	100.00%
	B225 档案管理情况	2	0	0.00%
	B226 财务监控有效性	2	2	100.00%
	B227 竣工结(决)算规范性	2	1	50.00%
	B228 绩效管理有效性	2	1	50.00%
	小计	20	16	80.00%

（1）“B211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普陀绿容局制定了《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绿化建设项目管理制度》

(普绿容〔2017〕72号)文件中包括项目前期工作流程内容、项目设计阶段内容、项目招投标内容、项目建设管理要求、项目监理管理要求、项目资金管理要求、项目党风廉政管理要求、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建设项目建设移交要求,管理制度完善。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2) “B21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普陀绿容局制定了《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加强财政建设资金财务管理的规定》《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财务报销的规定》等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支出审批权限、流程有明确的规定。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3) “B221 采购管理有效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普陀绿容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开展了施工、设计、工程监理等招投标工作,招标过程规范,招投标资料完善,采购内容符合预算批复和项目的实际需要,采购文本及需求内容完整、明确,服务方遴选标准明确,采购过程中必需的手续和文件齐全完备。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4) “B222 合同管理有效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查阅合同等资料,合同明确双方权利;有明确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支付等条款;服务单位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预算单位对服务单位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5）“B223 质量管理有效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评价，本项目景观部分工程和桥梁部分工程分别委托上海总工工程  
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上海天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工程监理单位，工程监  
理严格按照规定开展监理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并要求整改，按时出具监理  
月报、监理工作总结等；各分部分项工程设备、材料及构件均按照规定委  
托进行检测。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6）“B224 验收管理有效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项目竣工后，施工单位向普陀绿容局提交竣工验收材料，普陀绿容局  
组织工程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工程监理单位组成验收小组开展工程竣工  
验收工作。验收程序规范、验收资料齐全合规。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7）“B225 档案管理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0分。

经资料核查，项目前期立项、招投标、验收资料齐全，但由于资料多  
次转手移交，部分工程资料缺失，并且项目资料未归档整理成册，统一管  
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不得分。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不得分。

（8）“B226 财务监控有效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经查阅凭证等资料，项目相关财务记录完整，附件齐全，财务制定有  
相关的制度办法，有相应的监控机制，资金申请、使用符合规范，审批程  
序完备，且审批流程齐全。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9）“B227 竣工结（决）算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1分。

景观部分工程和桥梁部分工程均完成结算审价，施工单位提交结算资

料齐全，程序符合要求，但景观部分工程施工费的3%工程质保金已满足支付期限，由于未开展审计，不能进行资金支付；桥梁部分工程因未开展财务监理考核，未能支付财务监理费。工程结算不及时。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1分。

**(10) “B228 绩效管理有效性”指标分值2分，得分1分。**

普陀绿容局2018年—2022年，除了2020年末申请预算，使用上年结余资金，因此未填报绩效目标。其余年份均完成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跟踪填报、绩效自评价填报，绩效跟踪评价、自评价内容完整、分值较为合理、结果客观；但针对2022年度自评价发现的未开展工程审计而无法支付工程质保金的问题，目前尚未解决。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扣1分，本指标得1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构成，分值28分，实际得分27.1分，得分率96.79%。

**C1 产出数量**

**表5-3-1 项目产出数量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11 景观工程完成率	8	8	100.00%
C12 桥梁工程完成率	2	2	100.00%
小计	10	10	100.00%

**(1) “C11 景观工程完成率”指标分值8分，得分8分。**

景观部分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方工程、绿化种植、景观小品、道路地坪、景观水体、给排水工程等。景观工程主要完成工作量为：地面铺砖1900.3m<sup>2</sup>、木栈道木地板铺装58.22m<sup>2</sup>、安装坐凳70个、建造景观亭

2个、公厕1个、园林绿化栽植树木2693株、其他植物栽植35338 m<sup>2</sup>、安装庭院灯（太阳能）127套、其他电气和排水附属设施等。完成各分项工程，工程完成率100%。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8分。

（2）“C12 桥梁工程完成率”指标分值2分，得分2分。

桥梁部分工程拟建设景观人行桥一座，跨规划金昌河，桥梁为钢架构，宽6米，桥梁跨径约53.5米，不等跨两跨过河。实际完成一座景观人行桥建设，完成率100%，新建钢结构主桥长53m、宽6m，高1m，重151t；0#桥墩，长6.2m、宽2.2m、高4.3m；1#墩柱Φ600：柱长2.76m，共计两根，系梁长2.1m、宽0.6m、高0.8m；2#桥墩，长6.2m、宽5.3m、高4.7m；Φ800钻孔灌注桩：桩长36—38m、共计9根；不锈钢栏杆106m；主桥桥面铺装318m m<sup>2</sup>；及其他附属设施等。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2分。

## C2 产出质量

表 5-3-2 项目产出质量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21 一次验收合格率	8	8	100.00%
小计	8	8	100.00%

（2）“C21 一次验收合格率”指标分值8分，得分8分。

经评价，金昌绿地新建工程的景观部分和桥梁部分工程均一次验收合格，一次验收合格率100%。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8分。

## C3 产出时效

表 5-3-3 项目产出时效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31 工程完成及时性	4	3.1	77.50%
小计	4	3.1	77.50%

(1) “C31 工程完成及时性” 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1 分。

景观部分工程，2019 年 9 月 20 日开工，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完成竣工验收，总工期 253 个日历天，超过约定工期 68 天，即两个月零八天。桥梁部分工程，2020 年 7 月 23 日开工，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完成竣工验收，总工期 180 天，超过约定工期 60 天，即两个月。两项工程工期均超过约定时间，主要因为本项目与普陀市政水务管理中心的金昌河新建工程同步建设，因河道建设施工影响，河道周边工程需延后，并且施工期间受到疫情的影响。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应扣 1.8 分，考虑到施工期间受到其他工程的影响和疫情等不可抗因素，减半扣分，扣 0.9 分，本指标得 3.1 分。

#### C4 产出成本

表 5-3-4 项目产出成本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41 成本控制有效性	6	6	100.00%
小计	6	6	100.00%

(1) “C41 成本控制有效性” 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项目前期可研报告、初步设计均经过专家评审论证，对项目投资资金进行有效控制。项目实施过程中，景观部分的施工、设计、工程监理的采购，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桥梁部分的施工，通过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有效地控制项目预算。同时，委托财务监理单位，进行全过程的资金控制，对资金使用进行审核；项目竣工验收后，进行结算审价。项目

最终投资额 3501.18 万元（含未支付部分），成本不超概算。项目进行全过程成本控制，项目成本控制有效。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6 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构成，分值分 30 分，实际得分 27.75 分，得分率 92.50%。

##### D1 项目效益

表 5-4-1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D11 区域景观面貌改善情况	6	5.24	87.33%
D12 设施便民程度情况	6	5.76	96.00%
D13 区域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4	4	100.00%
D14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有效性	4	4	100.00%
小计	20	19	95.00%

（1）“D11 区域景观面貌改善情况”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5.24 分。

通过对市民进行问卷调查，市民对金昌绿地建设的绿化景观和对城市美化作用的满意度约为 81.21%，与目标值 85% 相差 3.79%，主要因金昌绿地建成时间较短，树木长势未达到最佳状态，并且金昌绿地为开放式绿地，与附近综合公园建设相比有差距，对满意度问题有所影响。通过实地调研，金昌绿地新建工程与普陀市政水务管理中心的金昌河新建工程同步建设，以河道工程为基础，林水复合，结合周边市政、景观、绿化总体开发建设，达到“自然、生态、景观”的建设目标，区域景观协调一致的效果。项目建设改变金昌路沿线违章仓储乱搭建的旧貌，的整体景观以一条蜿蜒流畅的环河绿道贯通两岸，绿道两侧布置线性林带，采用生态式驳岸设计与组团防护林带，金昌河选用特色植物对河道进行分段植栽设计，体现简约自

然的绿化风格。河道局部打造主题亮点，重点打造金迎路、金达路、华联路、中联路四个特色节点。以植物造景为主，营造四季不同的景观效果，突出一季，兼顾三季，打造水清岸绿、充满生态魅力的河道景观。

根据评分标准，扣 0.76 分，本指标得 5.24 分。

### （2）“D12 设施便民程度情况”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5.76 分。

通过对市民进行问卷调查，市民对金昌绿地建设的设施、卫生环境维护的满意度约为 83.79%，与目标值 85% 相差 1.21%，主要因金昌绿地地理位置比较偏僻，周边为物流产业园，无住宅区，人流量较小，因此建设以绿化为主，休闲娱乐设施建设投入较小，对满意度问题有所影响。

通过实地调研，建设金昌绿地，有效地改善了该区域的市容环境。同时，根据本市中心城区 3000 平方米以上公共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的设置要求，金昌绿地处于一个服务盲区内，因此该绿地的建设可以扫除这一盲区，并结合当前 15 分钟生活圈的要求，可以为周边市民提供良好的工作生活、休闲娱乐服务。另外，为了让市民更好地体验绿地景观和完善河道步行系统，建设了跨河人行景观桥，景观桥梁既能完善绿地的慢行系统，实现对外沟通；又能将桥梁造型作为一种造景手段，提升民众在绿地内的浏览体验。

金昌绿地周边涵盖了城市综合体、中央公园等公共配套设施，修建绿地，形成又一生态景观廊道，为不同年龄层居民进行户外活动，并进行社区交流提供纽带。

根据评分标准，扣 0.24 分，本指标得 5.76 分。

### （3）“D13 区域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金昌绿地工程占地总面积 48770 m<sup>2</sup>，绿化面积 41070 m<sup>2</sup>，小品面积 7700 m<sup>2</sup>，绿化率 84.21%。绿化工程分为陆域植物区、挺水植物区和耐水湿生植

物区。工程结合河道水深、水位变化、河滨绿地空间等条件，重点选用本土水生植物，如千屈菜、美人蕉、芦苇、常绿鸢尾等，对河道水生态进行修复的同时增加了景观效果，特别是利用沉水植物的综合净化能力，有效促进底泥与水中微生物、水生动物的共生共荣，快速降解水中有害物质，改善水质。此外，新增绿地植物对吸收有毒有害气体；减少产尘量，增加滞尘量；改善局部小气候，调节大气湿度，调节温度，降低城市热岛效应有着一定的提升作用。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4）“D14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有效性”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项目完成后，由施工单位提供 1 年的养护服务，普陀绿容局负责监督考核。养护期结束后，移交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进行后续管理。金昌绿地纳入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的公共绿化养护项目，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通过公开招标选取第三方绿化养护公司对绿地进行养护管理，并开展绿化养护考核。项目后续运维有明确的管理主体和长效管护机制。通过现场实地调研，金昌绿地各类建设配套设施完好，树木长势总体良好。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4 分。

## D2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表 5-4-2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D21 市民满意度	10	8.75	87.50%
小计	10	8.75	87.50%

（1）“D21 市民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8.75 分。

本次通过现场向金昌绿地及附近市民发放问卷，共收回 120 份问卷，根据问卷统计结果，市民满意度为 82.5%，比目标值 85% 少 2.5%。

根据评分标准，扣 1.25 分，本指标得分为 8.75 分。

##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 1.管理制度完善，过程监督到位，有效保障工程完成质量

在管理制度上，区绿容局建设有《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绿设项目管理制度》《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的实施办法》《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加强财政建设资金财务管理的规定》等制度，保障项目各实施环节有制度可依。

在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的管理上，项目建设方、工程施工方、项目监理通力合作，管理到位，定期或者根据实际情况不定期召开项目施工例会，及时沟通工作进度，协调解决相关事项，使得工程进度及施工质量得到有效保障。

###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1.部分年度预算执行率不高

本项目为跨年度项目，其中，2019 年预算执行率 48.46%，2020 年预算执行率 55.54%，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因为 2019 年景观工程前期报批手续涉及多部门，进度较慢，导致工程开工较晚，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开工，实际工程进度比计划进度慢，因此工程款支付较少；2020 年景观工程审价未完成，未能在当年完成剩余工程款支付。

#### 2.绩效指标设置有待完善，指标不够细化量化

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经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产出指标不够细化量化，与年度计划数相对应。如产出数量、

产出时效指标的指标目标值均设置为 100%，未与各年度的工程量和工程进度计划相对应，无法准确反映当年度的工程量和时效性，影响绩效目标考核的准确性。

### 3. 项目款项未及时完成结算

目前项目仍有景观工程的工程质保金和桥梁工程的财务监理费未完成结算。①项目景观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工程质保金需审计后完成支付，普陀绿容局已向区审计局提交审计申请。《普陀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办法》中规定对总投资（不含土地费用）5000 万元以下的区政府投资项目，区审计局在每年项目计划中安排一定比例组织审计，目前，区审计局审计计划中暂未安排金昌绿地新建工程（景观部分）审计，并且由于无明确依据支撑建设单位自行安排审计，普陀绿容局也暂未委托审计。因此，工程质保金暂未支付。②桥梁工程财务监理补充协议按照景观工程财务监理合同条款执行，原合同签订时间早于《上海市普陀区基本建设项目建设项目财务监督管理办法》发布时间，未约定财务监理考核要求。2019 年 11 月 28 日，《上海市普陀区基本建设项目建设项目财务监督管理办法》发布后，财务监理费用需结合合同约定、区财政局日常监管信息、考核结果等情况，采用财政直接支付方式进行支付。由于普陀绿容局未开展财务监理考核，不符合支付要求，区财政局未支付财务监理费。

### 4. 项目档案资料缺失

评价组在资料收集过程中，项目前期立项、招投标、合同资料齐全，但项目资料未编制成册，进行统一管理，由于资料多次转手移交，部分工程资料缺失。

## 七、有关建议

### （一）加强项目前期报批管理，充分利用预算调整机制

加强项目前期报批手续的管理，积极与各部门协调，加快前期报批手续的进度。充分利用预算调整机制，在年中时，对于当年度未能完成的预算，及时利用预算调整机制进行预算调整，减少财政资金的沉淀，实现财政资金的优化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二）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编制水平，落实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项目单位需树立全面预算绩效考核理念，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目标设置与管理，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及预期产生的效果设置可考核、可量化的绩效目标。跨年度项目的数量、质量、时效指标建议按照项目各年度实施内容设置指标，指标目标值应明确具体数量、标准、时间节点。

### **（三）尽快开展项目审计和财务监理考核，完成项目款项支付**

项目单位需与审计局沟通，尽快安排本工程审计工作，并征求是否可自行委托审计。同时，向区财政局提出财务监理考核申请，进行财务监理考核。完成审计及财务监理考核后，尽快申请预算资金，完成款项支付。

### **（四）开展工程档案编制，加强档案管理工作**

项目档案是项目建设活动的真实记录，是鉴定项目质量和今后项目运行、管理的重要依据，项目单位应将本项目缺失资料搜集补充完整。同时，单位今后的工作中需加强档案管理，在项目过程及结束后，及时进行项目归档工作，做好项目资料的编制，并统一归口管理，确保项目档案的完整、准确、系统和有效利用。

## **八、成本分析内容**

本次绩效再评价根据委托方的要求，针对项目建成后的养护管理，对金昌绿地的后续养护经费实施相关成本分析。

### **（一）成本分析的目的**

结合本次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对金昌绿地养护实际成本的合理性进行分析，体现预算编制中成本控制情况，判断养护成本合理性，推断目前的养护预算金额是否合理，并为以后年度的养护预算编制提供建设性意见。

## （二）成本分析过程

通过访谈了解到金昌绿地于 2022 年移交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进行养护管理，纳入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公共绿化养护项目，养护经费来源于普陀区财政资金。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按照地区划分养护区域（金昌绿地属于桃浦地区街道），通过公开招投标采购，委托养护公司进行绿地养护。2023 年公共绿化养护项目（普陀区桃浦地区街道绿地及部分河道绿化养护）的招标金额为 2012 万元，中标养护单位为上海陀岭园林雕塑工程有限公司，养护服务期限为一年，合同金额为 1991.817 万元，主要开展绿地保洁、绿化养护、绿地设施维修维护等工作。

由于中标单位对金昌绿地的养护投入未进行专账核算，绿地养护的人员不固定，因此，难以对中标单位的投入成本进行合理的分析。本次尝试通过《上海市绿地养护概算定额（2010）》计算金昌绿地养护成本，分析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养护经费的合理性。

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已接收的金昌绿地养护面积 60082 平方米，包括绿化 52885 平方米、地坪 7200 平方米、绿道 1600 米（宽 5.5 米）、70 个座椅、2 座亭廊 30 平方米。金昌绿地定为三级绿地，按照单位制定的养护费单价标准，三级绿地养护费为 16 元/平方米，通过计算，金昌绿地的养护费用为 96.1312 万元。评价组根据从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获得《金昌绿地景观苗木表》等资料，进行养护费计算，计算结果如下表：

表 8-1 金昌绿地养护费计算

序号	费用内容	金额(万元)
1	保洁人员费用	9.15
2	园林植物养护费用	86.90
3	园椅园凳维护费用	0.54
4	园路、地坪维护费用	9.33
5	景观亭维护费用	0.08
合计		105.92

通过计算得出金昌绿地的养护费约为 105.92 万元，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的养护费比较合理。但在当前“降本增效”的形势下，为做好成本控制，同时不影响企业发展，需开展更准确的成本核算，掌握实际项目成本。评价组提出以下建议：

1. 园林植物养护费用占比较大，需获取准确苗木数据，以便更好地计算出养护费用。

2. 建议项目单位在招标需求、服务合同中要求中标单位对其所承接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并于项目结束后提交至项目单位，以便项目单位准确掌握项目实际所需成本，为今后项目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依据。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本项目工程延期，主要因为本项目与普陀市政水务管理中心的金昌河新建工程同步建设，因河道建设施工影响，河道周边工程需延后，并且施工期间受到疫情的影响，因此，工程超过合同约定工期。

(二) 通过问卷了解到，市民对安全设施、娱乐设施的需求比较高。金昌绿地主要是绿化为主，消除绿地盲区，改善区域环境，并且设计之初

考虑本绿地位置比较偏僻，人流量不多，所以未设置相关娱乐设施，后续可考虑增设。但是，绿地内有河流，垂钓者较多，存在一定安全隐患，建议适当增加相关安全设施。

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

